# 盘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政府承诺事项清单

一、政府投资领域承诺清单

目前，我区财政投资市政工程在建项目有盘龙200号路、小坝变电站 110kv、10kv 电力通道新建及道路恢复工程，我局已按合同约定足额支付企业工程款。2020年市容建设提升工程等新建项目尚处于合同签订阶段，待合同签订财政资金到位后，将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沣源路龙头街地铁站前西侧天桥、沣源路云南农业大学校门东侧天桥等已完工项目正在进行决算报审，待取得决算批复金额后，将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二、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领域承诺清单

北京路北端连接西北绕城高速立交工程经盘龙区第十五届人民政府第83次常务会研究同意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实施，该项目作为我区落地实施的首个市政道路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为《昆明市“十三五”综合交通发展规划》中24个立交提升改造项目之一。工程通过对北京路端头向北进行延伸，新建T型交叉口与立交收费主匝道相交，同时新建四条匝道实现北京路与西北绕城高速的完全互通。项目总投资估算约79528.52万元，纳入PPP合作范围的总投资为46192.88万元。

经区政府授权，我局作为北京路北端连接西北绕城高速立交工程项目的实施机构，以公开招标方式选定云南云桥股份有限公司为社会投资人，盘龙区政府授权盘龙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政府方出资代表与社会投资人组建了昆明北延立交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负责具体实施，合作期限16.5年（其中建设期1.5年，运营期15年）。

由于该项目是无用户（通行者）付费的市政道路，无经营性收入，属公益项目，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机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指引>的通知》（财金〔2015〕21号）要求，对政府付费模式的项目，在项目运营补贴期间，政府承担全部直接付费责任。政府每年直接付费数额包括社会资本方承担的年均建设成本（计算成各年度现值）、年度运营成本和合理利润。

目前，项目已于2020年1月完工进入运营期。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我局按照合同约定已向项目公司进行政府付费。